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055　　公司简称:台华新材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台华新材	60305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涛	吴为岁
电话	0573-83703555	0573-83703555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 113 号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梅北路 113 号
电子信箱	daitao@textaihua.com	1047821964@textaihua.com

2.2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57,071,448.57	3,306,432,886.26	1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96,500,278.39	2,282,741,426.97	4.98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64,562.53	142,462,644.29	-80.51
营业收入	1,477,139,273.10	1,303,721,385.22	1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230,851.42	201,148,755.43	1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6,940,409.10	199,192,505.79	13.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4	13.57	减少 3.7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2	2.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42	2.38

2.3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01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华环球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6.73	201,134,920	201,134,920	无	0
嘉兴市创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6	124,096,500	124,096,500	无	0
嘉兴华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3	91,593,000	91,593,000	无	0
嘉兴市华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8	30,000,000	30,000,000	无	0
嘉兴市全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11,996,100	11,996,100	无	0
嘉兴嘉润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11,867,000	11,867,000	无	0
嘉兴普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5,508,720	5,508,720	无	0
嘉兴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803,760	3,803,760	无	0
吴森辉	境内自然人	0.46	2,512,596	0	无	0
申万菱信资产－工商银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703,38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华环球法人施秀幼与创友投资法人施清岛为姐弟关系,二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华秀投资法人沈荣祥与华南投资法人沈卫锋为父子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报告期内无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					

2.4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 年上半年,公司管理层精诚团结,依托上市公司平台,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通过各级管理团队的辛勤付出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较好完成了公司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为实现全年工作目标奠定了良好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7,713.93 万元,同比增长 13.30%;营业利润 28,580.76 万元,同比增长 15.84%;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23.09 万元,同比增长 16.4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完成以下重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规范与进度安排,积极推进 IPO 募投项目建设,并从进口设备分批交付的实际情况出发,采取边安装、边调试、边试车的方式,加快募投项目落地。同时,公司在报告期内启动可转债发行工作,拟募集资金 5.33 亿元用于“年产 7600 万米高档锦纶坯布面料”项目,从而加快主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研发为核心,以销售为龙头,持续加强提高研发、销售和生产等各个团队之间的配合度,不断优化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申请 6 项,获授权专利 5 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有效授权专利 138 项。同时,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化建设,作为第一起草单位主导制定 FZ/T43046-2017《锦纶弹力丝织物》、并参与起草修订了 FZ/T14017-2018《锦纶印染布》、FZ/T43048-2018《化纤长丝免缝防钻绒织物》等多项行业标准。以技术研发为依托,公司在产品领域推陈出新,在报告期内积极围绕超细旦、色纺、环保回收等领域,专注弹力、阻燃、吸湿等功能应用,开发锦纶长丝新样品近 150 项,坯布新样品 400 余项,面料新样品近 1500 项,并及时响应品牌客户需求,针对性开发样品近 1000 项。

创新强化了公司差异化的产品定位与迅速的市场反馈,与现有国际、国内品牌客户之间的合作愈加紧密,并获得了 Gap 等新的品牌客户的认可,市场与客户持续优化。公司更通过与品牌客户迪卡侬建立产品开发信息共享平台,实现了上下游需求与开发信息的即时共享,从而继续推动公司从产业链优势向价值链优势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和环保节能工作,加大对安全隐患进行排查与整改,加强对环保安全设施的改进和优化, 同时坚持对新老员工和特种作业人员进行针对性培训,强化全体员工的安全生产与节能环保意识。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升管理水平,积极推进管理信息化。公司以新建 IPO 募投项目为契机,构建 ERP 体系与自动化设备的对接,实现设备与信息化系统的数据互联互通。同时,公司积极接纳客户领先管理理念,与迪卡侬达成 RFID 项目的合作,实现上下游数据的共享,为公司提高信息化、自动化水平做出新的探索。

3.2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55　　股票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18-041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台华新材”)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18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传真、电话通知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翔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全体监事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公司 2018-042 号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055　　证券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18-042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566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76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 9.21 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62,259.6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余额 57,489.60 万元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营业部	401373313970	43,739.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50163804709527923	8,25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110801012501233595	5,500.00
合　计		57,489.60

另扣减审计费用、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5,500.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7]4768 号)。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2018 年 1-6 月,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3,410.64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含税)674.07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 737.14 万元,累计支付手续费 0.26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1,982.34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 受托方	银行账号 / 资金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分行营业部	401373313970	募集资金专户	150,517,668.0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50163804709527923	募集资金专户	22,255,884.6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8110801012501233595	募集资金专户	47,049,810.00	
合 计			219,823,362.72	

三、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4,306.66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上述事项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出具《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7]4892 号)。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 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 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本报告期公司分别购买了中国银行嘉兴市分行“中银保本理财 - 人民币按期开放”(56 天、88 天)、中信银行“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9608 期”(86 天)、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证券债券质押式回购 - 天天利 14 天”、“银河金山 - 收益凭证 2303 期”(87 天)、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度第 25 期收益凭证”(53 天)等保本理财产品,均为短期理财产品,收益共计 383.44 万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500.00	2018年上半年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410.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976.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18年上半年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染色 8,000 万米高档差别化功能性锦纶面料扩建项目	否	41,750.00	41,750.00	41,750.00	10,047.56	26,915.08	-14,834.92	64.47%	2018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后整理加工 3,450 万米高档特种功能性面料扩建项目	否	8,250.00	8,250.00	8,250.00	3,089.77	6,131.43	-2,118.57	74.32%	2018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型纤维与面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5,500.00	5,500.00	5,500.00	273.32	930.13	-4,569.87	16.91%	2019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5,500.00	55,500.00	55,500.00	13,410.64	33,976.64	-21,523.36	61.2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4,306.66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 10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为提高募集资金资金使用效率,本期公司购买部分短期理财产品,收益共计 383.44 万元。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尚在建设期,未达到使用状态,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证券代码:603055　　股票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18-043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8 月 2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 第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18 年第 124 次工作会议对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台华新材”)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3055　　股票简称:台华新材　　公告编号:2018-040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台华新材”)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传真、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施清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全体董事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公司 2018-042 号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

(上接 B115 版)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 ”和“自下而上 ”相结合的主动投资管理策略,主要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次是“自上而下 ”地进行战略性资产配置和动态资产配置,以控制或规避市场的系统性风险;第二层次是“自下而上” 的选股策略。在有效控制个股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尽可能高的投资回报。第三层次为“自上而下 ”和“自下而上 ”相结合的行业配置策略。同时,本基金投资策略将兼顾“动力 ”和“增长 ”两方面。其中“动力 ”包含本基金在资产配置方面的考虑,指本基金将通过动态资产配置策略,灵活地配置股票、债券这两大类资产之间的投资比例。而“增长 ”则指本基金管理人在个股选择方面将以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中价值相对低估的股票作为主要的股票投资对象。

1、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

(2)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和市场周期分析;

(3)上市公司的成长性、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

2、战略性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根据宏观经济、政策环境、利率走势、市场技术指标、市场资金构成及流动性情况分析来全面评估证券市场现阶段的系统性风险和预测中长期预期收益率, 在此基础上,制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中长期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本基金战略性资产配置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投资决策委员会最终确定股票、债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中长期配置比例。

3、动态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未来走势的判断以及重大政策变动的预测,力争把握投资时机,审时度势地根据市场变化动态地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和债券这两大类资产之间在相对较短的一段时期内的配置比例,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获取更高的投资收益。

基于基金投资中时机选择的重要性, 我公司还自行开发了动态资产配置的量化模型,以此作为制定动态资产配置决策的辅助性工具。我公司的动态资产配置的量化模型是基于股票价格将围绕着股票价值中枢上下波动的特征而构建的。更具体来说,就是在股票价格表现出超涨或超跌时,我们预期,该股票以后的价格走势将会趋向于价值回归。股票是一种高风险、高收益的资产,相对于股票而言,债券则是一种低风险、低收益的资产。当股票市场处于超跌状态时,我们预期股票市场的价格走势将趋向于上升,所以在该阶段可以按照一定的原则增持股票,减持债券,以求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获得更多的股票收益;当股票市场处于超涨状态时,我们预期股票市场的价格走势将趋向于下跌,所以在该阶段可以按照一定的原则减持股票,增持债券,以规避股票价格下跌的风险,力争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因此,我们可以通过判断市场的超涨或超跌状态以及基金投资组合中具有较高风险的资产部分(即股票)的收益风险特征来动态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和债券这两大类资产之间在相对较短一段时期内的配置比例。

4、股票投资方法

(1)个股选择策略

本基金将深度挖掘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中价值相对低估的股票,以此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主要投资对象。这里所说的“价值相对低估 ”指的是上市公司的高成长性以及盈利增长速度由于尚未被投资者所充分认识以至于没有在股价上充分反映出来,也就是说公司的盈利增长速度快于股价的反映速度,股价对公司的盈利增长的反映存在着明显的滞后。除此以外,本基金还将高度重视和跟踪那些过去基本面情况差但现在已有明显好转的上市公司股票,深入分析其基本面发生转变的根本性原因,同时采用多种价值评估办法多角度地对其进行投资价值分析,甄选出那些基本面已得到改善,同时具有潜在高盈利增长趋势的个股作为投资对象。

(2)股票备选库的构建方法

根据前面阐述的个股选择策略,本基金管理人将从两条路径甄选股票进而构建股票备选库。第一条路径就是首先通过股票的历史财务数据和股票的市场表现甄选出成长性良好的股票,然后在此基础上通过研究员从影响股票所属上市公司的成长性、盈利性以及投资价值的各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甄选出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股票进入股票备选库;第二条路径就是通过研究员对基本面已有改善的个股的深入分析,从那些过去基本面情况差但现在已有明显好转的上市公司中发掘具有潜在盈利增长预期的个股进入股票备选库。对于新股,我们将根据研究员提供的有关研究报告,单独考虑是否纳入股票备选库。

1)股票备选库中来自于第一条路径的股票的甄选办法:

a) 剔除 ST 等限制和禁止基金投资的股票名单上的股票以及过去两年 EPS≤0 的股票;

b) 基于股票的历史财务数据和市场表现,同时借助我公司的股票成长性评估系统将沪深两市的所有 A 股(将在上一步骤中剔除的股票除外)从高到低进行成长性排名,并选取前 500 支股票构成本基金重点关注的股票。其中成长性评估系统中成长性排名的方法是借鉴新华富时 600 成长指数中的有关成长性排名的方法构建的,但构建中所选取的指标却是不尽相同的 7 个指标,包括 4 个价值因子指标和 3 个成长因子指标。价值因子指标分别是净资产与市值比率(B/P)、每股盈利 / 每股市价(E/P)、年现金流 / 市值(cashflow-to-price)以及销售收入 / 市值(S/P);

成长因子分别是 ROE×(1- 红利支付率)、过去 2 年每股收益复合增长率以及过去 2 年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

在上述几个步骤的基础上,行业研究小组的研究员从影响股票所属上市公司的成长性和盈利性的各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其中“未来两年的预期主营业务收入复合增长率 ”以及“未来两年的预期每股收益复合增长率 ”将是研究员评估股票的“成长性潜力 ”的主要考量指标。根据综合评估的结果,行业研究小组将筛选出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中价值相对低估的股票构成股票备选库的一部分。

研究员的综合评估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a) 收益预期和趋势分析:研究员对股票的收益增长预期、收益预期的调整的精准评估以及收益预期的趋势分析,是能否筛选出具有良好成长性股票的关键一步。

b) 股票估值:对成长类股票估值的目的是衡量股价中所反映出的市场预期的合理程度。适合成长股的估值方法中常见的主要有两种:一种是根据隐含增长率评估成长股内在价值的本杰明·格雷厄姆(Benjamin Graham)方法,另一种是根据价格增长合理性进行估值的 PEG 方法;

c) 行业评估:主要了解股票所属公司的行业前景以及在竞争市场中的地位,以便所筛选出来的股票具有行业竞争优势和领先地位的特征。主要方法是考察未来两年行业和个股的预期年收益增长率、行业集中度、股票在所属行业内的竞争对手等;

d) 公司业务模式、业务计划分析:主要是评估可能影响公司发展和成功的业务计划质量。评估主要包括如下几个方面:品牌认知、进入壁垒分析、分销模式、产品使用周期 / 产品价格、原料供应 / 供应厂商、可预期收入流、客户数量、产品周期、产品和市场的多样性分析、公司的增长原因分析(如:是正常增长还是通过收购实现增长);

e) 公司管理层素质分析:主要包括公司高管和公司董事会成员素质分析、账目明晰情况以及收益增长的稳定性分析、公司高管持股状况分析等;

f) 公司财务健康状况分析:根据公司负债程度的高低,要对不同类型的公司采取不同的方法和量化指标来进行财务健康状况的评估, 以便确保所筛选出来的公司的财务状况健康;

g) 公司赢利能力的趋势分析:结合公司过去业绩的历史数据,对股票的赢利趋势、收益前景进行分析,筛选出那些能够达到、最好是能够突破市场收益增长预期的股票。这是成长型投资成功的关键步骤。对于公司赢利能力的趋势分析,我们主要基于:销售收入增长趋势分析、利润率趋势分析、现金流趋势分析等几个方面进行分析。

2)股票备选库中来自于第二条路径的股票的甄选办法

行业研究员会高度重视和跟踪那些过去基本面情况差但现在已有明显好转的上市公司股票,深入分析其基本面发生转变的根本性原因,同时采用多种价值评估办法多角度地对其进行投资价值分析,甄选出那些基本面已得到改善,同时具有潜在高盈利增长趋势的个股纳入股票备选库。

对进入股票备选库中的股票,行业研究员进行定期跟踪和维护。至少每半年一次对公司进行深度调研或访谈并提交调研简报; 伴随着股票盈利预测的调整和股票市场表现的变化,股票备选库中的股票也将随之进行调整。

(3)行业配置策略

本基金的行业配置将以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不同行业或产业的发展所呈现出的差异性以及不同行业分享经济增长所呈现出的差异性作为配置的出发点。在非均衡高速发展的中国经济中,市场需求、技术进步、政策变动、行业整合等因素均对各行业带来了不同的机遇和挑战,行业的周期性成长和结构性分化是中长期现象,在股票市场上就表现为行业投资收益的中长期轮动,把握各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波动特征,并对行业资产进行科学配置,是基金控制风险、获取稳定收益的有效方法。

本基金的行业配置以行业景气预测为基础,结合对产业政策、行业相关特征指标和财务指标的分析,对行业进行综合评价,在此基础上进行行业配置,其中,对行业景气度的精准判断是行业配置决策是否正确的关键性因素。行业研究小组将定期提交行业景气预测报告和行业配置建议。基金经理小组在股票备选库的基础上,通过对个股的风险收益特征、市场状况的分析,结合对个股的价格趋势和市场时机的判断,再结合行业研究小组的行业评估报告和行业配置建议,确定各行业配置比例和个股权重,完成股票投资组合的构建,再通过 Barra Aegis 风险管理系统的优化分析以及基金经理小组的判断对组合进行进一步的调整优化。

5、债券投资方法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主要目的是规避股票投资部分的系统性风险,在股票市场处于上升阶段时,加大股票部分的投资比例,减少债券部分的投资比例;而在股票市场处于下跌阶段时,相应地减少股票部分的投资比例,同时加大债券部分的投资比例。在股票和债券这两大类资产之间的灵活配置中,债券部分所起的作用主要是为了保证本基金投资的安全性和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以便在股市下跌时通过减少股票投资部分仓位、加大债券投资部分仓位而规避股市的系统性风险,在股市快速上升时能及时获得资金,迅速地加大股票部分的投资比例。鉴于上述考虑,本基金在甄选个券构建债券投资组合时,将会把个券的流动性和久期作为重要的参考指标。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的过程中,将综合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包括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流动性策略、相对价值挖掘策略以及跨市场、跨品种套利策略等,以使债券投资组合能起到保证本基金投资的安全性和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

6、权证投资方法

本基金将权证看作是辅助性投资工具,其权证的投资原则为有利于基金资产增值,有利于加强基金风险控制。

本基金在权证投资中将对权证标的证券的基本面进行研究, 同时综合考虑权证定价模型、市场供求关系、交易制度设计等多种因素对权证进行定价,主要运用的投资策略为:杠杆交易策略、对冲保底组合投资策略、保底套利组合投资策略、买入跨式投资策略、Delta 对冲策略等。

7、投资决策程序

本基金的投资主要参照以下流程进行运作,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a) 行业研究小组研究人员通过自身研究以及借助外部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形成宏观、策略方面的研究报告,为基金资产配置提供决策支持。

b) 投资决策委员会首先确定基金投资的战略性资产配置比例。

c) 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短期因素的影响在战略性资产配置预先设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股票、债券之间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

d) 行业研究员通过个股的财务评级、所处行业的定位分析、市场和经济环境分析等途径,对上市公司成长性和盈利性以及投资价值的各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估,自下而上地筛选出具有高成长性和持续盈利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

e) 研究部定期或不定期的提交动态资产配置的数量化分析报告,同时借助公司的股票成长性评估系统定期呈交有关股票成长性的数量化分析报告,作为决策支持。

f) 行业研究小组构建和维护股票备选库。

g) 本基金的行业配置以行业景气预测为基础,结合对产业政策、行业相关特征指标和财务指标的分析,对行业进行综合评价,行业研究小组将定期提交行业景气预测报告和行业配置建议。

h) 基金经理及助理依据股票备选库以及行业研究员的投资建议报告,再结合自己对市场时机的判断,确定行业配置比例以及个股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再通过 Barra Aegis 风险管理系统的优化分析以及基金经理小组的判断对组合作进一步的调整优化。

i) 固定收益小组与基金经理在充分考虑基金投资的安全性和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的前提下,构建债券组合。

j) 交易室按有关交易规则执行交易指令,并将有关信息反馈给基金经理。

k) 行业研究小组对股票备选库中的股票进行分析和跟踪,并定期或不定期向基金经理提交投资建议报告。分析和跟踪的重点主要是投资品种的市场价格是否被低估。

l) 研究部负责对基金持仓的品种进行风险监控、风险预警以及投资业绩评估。

m) 金融工程师定期为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经理提供基金业绩评估报告,基金经理对于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人员认为具有较大风险的投资品种拟定改进方案,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调整投资组合。

n) 监察稽核部对投资流程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控。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在合理的市场化利率基准推出等客观情况的影响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确定变更业绩比较基准,此项变更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及时公告。本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22 日公布了《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修改旗下动力增长基金基金合同中“业绩比较基准”定义的公告》,自 2009 年 5 月 22 日起,将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修改为上述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 300 只 A 股作为样本编制而成的成份股指数,该指数市场代表性强,指数编制方法透明、样本股票调整规则清晰,因此本基金选择沪深 300 指数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指数的选择债券的信用类别覆盖全面,期限构成宽泛,能较好地反映我国债券市场的整体价格变动趋势,因此选择该指数作为衡量基金债券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充分考虑本基金各资产投资比例要求从而构建上述业绩比较基准。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偏股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类中的偏债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为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04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79,637,197.99	62.64
	其中:股票	879,637,197.99	62.6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0,000.00	28.4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0,215,834.40	5.71
8	其他资产	44,362,161.88	3.16
9	合计	1,404,215,194.27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57,870,222.00	4.25
C	制造业	264,667,874.39	19.4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36,993,161.22	24.74
E	建筑业	107,869,641.38	7.92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1,804,022.25	4.54
J	金融业	312,099.90	0.02
K	房地产业	42,165,135.90	3.1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7,962.89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29,549.45	0.04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226.14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7,326,096.00	0.54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6.47	-
S	综合	-	-
	合计	879,637,197.99	64.58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968	蓝焰控股	5,569,800	57,870,222.00	4.25
2	600236	桂冠电力	10,001,077	57,106,149.67	4.19
3	601668	中国建筑	9,693,880	52,928,584.80	3.89
4	600027	华电国际	13,060,024	51,195,294.08	3.76
5	600886	国投电力	6,757,320	49,125,716.40	3.61
6	600674	川投能源	5,605,400	48,879,088.00	3.59
7	600011	华能国际	7,238,300	46,035,588.00	3.38
8	600068	葛洲坝	5,726,243	41,286,212.03	3.03
9	300170	汉得信息	2,491,553	40,462,820.72	2.97
10	600887	伊利股份	1,379,400	38,485,260.00	2.83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无。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无。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无。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无。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无。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股指期货投资。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投资。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本期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证券备选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1,057,042.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3,035,191.0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4,528.42
5	应收申购款	334,456.8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4,362,161.88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无。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无。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数字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净值增长率 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 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 4	1-3	2-4
2007年 01 月 0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112.70%	2.01%	82.70%	1.54%	30.00%	0.47%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	-54.40%	2.55%	-51.30%	2.12%	-3.10%	0.43%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79.24%	1.80%	61.23%	1.45%	18.01%	0.35%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3.51%	1.34%	-7.67%	1.11%	4.16%	0.23%
2011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2.40%	1.02%	-16.55%	0.91%	-5.85%	0.11%
2012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9.28%	0.95%	6.80%	0.89%	2.48%	0.06%
2013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41%	1.07%	-5.08%	0.98%	10.49%	0.09%
2014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61%	1.01%	38.16%	0.85%	-29.55%	0.16%
2015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1.50%	2.84%	8.02%	1.74%	23.48%	1.10%
2016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9.46%	1.46%	-6.98%	0.98%	-2.48%	0.48%
2017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2.04%	0.78%	15.00%	0.45%	-2.96%	0.33%
2018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16.27%	1.15%	-7.97%	0.81%	-8.30%	0.34%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81.90%	1.65%	64.64%	1.26%	17.26%	0.39%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和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按费用的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本条第 1 款第(3)至第(8)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章及相关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应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采取金额申购的方式。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 M(元)	特定申购费率
M〈50 万	0.6%
50万≤M〈250 万	0.6%
250万≤M〈500 万	0.6%
M≥500 万	每笔 1000 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场外、场内的申购费率相同)如下表:

申购金额 M(元)	申购费率
M〈50 万	1.5%
50万≤M〈250 万	1.2%
250万≤M〈500 万	0.8%
M≥500 万	每笔 1000 元

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场外、场内申购计算公式::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 /(1+ 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数=净申购金额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场内申购份额保留到整数位,计算所得整数位后小数部分的份额对应的资金返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

2、转换费

本基金目前仅可办理场外转换业务,场内暂未开通基金间转换业务。

具体转换费率、计算公式及转换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请查看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

3、赎回费

本基金的场外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限逐渐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Y)	场外赎回费率
Y<7 日	1.5%
7日≤Y<1 年	0.5%
1年≤Y<2 年	0.25%
Y≥2 年	0

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限逐渐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Y)	场内赎回费率
Y<7 日	1.5%
Y≥7 日	0.5%

场外、场内赎回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数×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金额=赎回总额—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由赎回申请人承担,本基金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归入基金财产,其他情况赎回费总额的 25%归基金财产,75%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强制规定以及不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前提下,在本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上述费率及 / 或收取方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应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 3 个工作日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调整后的上述费率还将在最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5、当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6、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上述基金申购费率、基金转换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三)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列支。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募集期间发生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以及其他费用不得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降低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3 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六)税收

基金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原公告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因基金合同变更,对相关章节的内容进行了更新。

2、在“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和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3、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4、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5、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6、在“第十一部分 基金投资”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7、在“第十二部分 基金业绩”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8、在“第二十四部分 其他披露事项”部分内容进行了更新。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18-037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2018-036。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原文中公司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出现错误,现更正如下: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更正:

第六节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更正前原文: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969,700。

更正后原文: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9,697。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正:

二、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更正前原文: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969,700。

更正后原文: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9,697。

除上述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因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056　　证券简称:中国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18-043 号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资联通集团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8 日发布临 2018-042 号《关于减资联通集团股权的公告》,现就以下内容进行补充说明:

一、公司持股联通集团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联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通集团”)15,650.49 万元股权份额,占其总股本的 0.1470%。持股成本为 4,202.66 万元,均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为公司的非流动资产。

公司自 1997 年投资联通集团以来, 仅于 2007 年和 2008 年分别减持联通集团 3,570.11 万元股权份额和 5,216.83 万元股权份额,再无其他减资变动。

二、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联通集团减资初步方案, 公司本次将全额减持持有联通集团的 15,650.49 万元股权份额,持股比例将从 0.1470%降至 0%。根据方案中 1.7240 元 / 股的减持价格测算,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预计减少 4,202.66 万元,预计收到货币资金约 2.7 亿元,预计确认投资收益 2.28 亿元,扣除相关税费后预计取得净收益约为 1.7 亿元,约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3%。

三、风险提示

以上数据仅为按初步方案计算的预测数据, 最终需以联通集团正式实施的方案及税务局认定的具体税费计算金额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 富控　　编号:临 2018-082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立案调查进展情况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80263 号):“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立案调查,请予以配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披露的《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4)。

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在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正常。

二、风险提示

如公司因前述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最终认定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存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暂停上市的风险;如公司所涉及的立案调查事项最终未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将不存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暂停上市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航天发展　　公告编号:2018-060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8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对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 24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该问询函中相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并在 8 月 20 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相关问题的答复,并对问询函所涉及的事项逐一落实。由于回复所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且需中介机构出具相关核查意见,公司预计难以在规定的时间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预计不晚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向深交所提交回复。

公司本次筹划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工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 8 月 20 日